

债券代码：148022.SZ

债券简称：22 广新 Y1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不行使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发行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广新 Y1，债券代码：148022.SZ，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公司决定不行使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即在 2025 年 8 月 11 日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并按照相关规定和约定完成本期债券各项工作。

为保证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2 广新 Y1。



4、债券代码：148022.SZ。

5、发行规模：人民币 15.00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10%。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9、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2 年 8 月 11 日。

10、付息日：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每年的 8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1、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2、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3、信用等级：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

二、本期债券续期选择权行使情况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第 1 个周期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8 月 11 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8 月 11 日。

根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第 1 个周期末，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在 2025 年 8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并按照相关规定和约定完成本期债券各项工作。

三、本期债券权利行使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1601 房

联系人：霍佩燕

电话：020-89097272

（二）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联系人：田子林、张思铠

电话：010-56051930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不行使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公告》盖章页）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3 日